

附件 1

金堂县人民法院 2014 年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情况说明

金堂县人民法院 201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14 年我院未安排因公出国（境）活动，无相关费用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

2014 年公务接待费 19.91 万元，较 2013 年决算数下降 3.5%，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厉行节约”相关规定，减少了公务接待支出。

2014 年公务接待费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等。具体开支内容包括：因执行公务、开展业务发生的工作性质接待费 19.91 万元。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14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16.46 万元，较 2013 年决算数下降 7.7%。主要原因是加强管理，车辆燃油费减少所致。

2014年车辆运行维护支出116.46万元，较2013年决算数下降7.7%。主要用于车辆修理费、车辆保险费、车辆燃油费等。

附

金堂县人民法院 2014 年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决算数
因公出国（境）经费	
公务接待费	19.9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16.46
其中：购置经费	
运行维护费	116.46

附件 2

金堂县人民法院 2015 年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金堂县人民法院 201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15 年预算安排 无，与 2014 年预算比较无变动。

二、公务接待费

2015 年预算安排 19 万元，较 2014 年预算下降 7.3 %。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厉行节约”相关规定和要求，减少公务接待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金堂县人民法院核定车辆编制 32 辆，实际车辆保有量为 32 辆。2015 年预算安排车辆运行及购置费 135 万元，2015 年预算安排车辆购置费 19 万元，拟报废老旧车辆 2 辆，新购公务用车 2 辆。较 2014 年预算下降 19.85 %，主要原因是加强管理、厉行节约所致。

附：金堂县人民法院 201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表

附

金堂县人民法院 2015 年财政拨款

“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表

项 目	2015 年预算 (万元)
因公出国(境)经费	
公务接待费	19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35
其中: 购置经费	19
运行维护费	116

附件 3

金堂县人民法院 201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和主要职责

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代表国家行使审判权。

金堂县人民法院设有：办公室、监察室、政治处、研究室、刑庭、民庭、行政庭、审监庭、审管办、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执行局、法警大队、三星法庭、福兴法庭、淮口法庭、高板法庭、竹篙法庭等内设机构 18 个。

（二）人员情况

截止 2015 年 8 月，共有编制 115 名，实有在职人员 115 人。其中：行政政法编制 102 名，实际 102 人；事业编制 13 名，实际 13 人。退休人员 57 人。退职人员 1 人。财政供养的遗属 2 人。

二、收支预算说明

（一）收入预算说明

2015 年部门预算收入总计 1754.19 万元，比 2014 年年初部门预算 1536.03 万元增加 218.16 万元，增长 14.2%。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1754.19 万元。

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当年财政预算拨款 1754.19 万元，比 2014 年 1536.03 万元

增加 218.16 万元，增长 14.2%。

（二）支出预算说明

2015 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 1754.19 万元，比 2014 年 1536.03 万元增加 218.16 万元，增长 14.2%。变动的主要原因是：

1. 人员工资、津补贴调整导致人员经费增加；
2. 法院办案案件数量增加，导致办案业务费增加。

具体情况为：

1. 基本支出预算 1164.3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164.32 万元。基本支出包括：人员支出 741.2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82.65 万元，基本公用支出 140.42 万元。

2. 项目支出预算 589.8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589.87 万元。

（三）项目支出预算支持的主要方向

2015 年项目预算 589.87 万元，支持的主要项目如下：

1. 法院办案业务经费 479.35 万元；
2. 人民陪审员工作经费 22 万元；
3. 人民调解工作经费 40 万元；
4. 人民警察、法院工作人员加班经费等 48.52 万元。

附：1. 收支预算总表

2. 项目支出预算表

附 1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预算数	项 目	2015 年 预算数
一、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1754.19	一、基本支出	1164.32
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1754.19	其中：人员支出	741.25
基金预算收入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82.65
二、当年事业收入		基本公用支出	140.42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		二、项目支出	589.87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行政运转类	589.87
六、其他收入		事业发展类	
		社会保障类	
		经济建设类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五、事业单位结余分配	
八、上年结转		其中：转入事业基金	
其中：上年财政拨款指标结转		六、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754.19	支 出 总 计	1754.19

附 2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单位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201			金堂县人民法院	589.87
			合计	589.87
201	201		金堂县人民单位本级	589.87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县级领导 工作经费	1
204	05	02	人民法院工作人员加班费	36.72
204	05	02	人民警察加班费	10.8
204	05	02	人民陪审员工作经费	22
204	05	02	人民调解工作经费	40
204	05	02	人民法院办案业务费	479.35

附件 4

金堂县人民法院 2014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决算管理有关规定，部门决算编报内容包括预算单位的全部收支情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代表国家行使审判权。

二、部门概况

金堂县人民法院设有：办公室、监察室、政治处、研究室、刑庭、民庭、行政庭、审监庭、审管办、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执行局、法警大队、三星法庭、福兴法庭、淮口法庭、高板法庭、竹篙法庭等内设机构 18 个

三、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2014 年收入决算总额为 2315.05 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2315.05 万元。收入决算总额较 2013 年增加 169.55 万元。

2014 年法院支出决算总额为 2315.05 万元，其中：公安安全支出 2251.99 万元，医疗卫生支出 25.0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8.05 万元。年末无结转和结余。支出决算总额较 2013 年增加 169.55 万元。

经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1. 人员工资、津补贴调整导致人员经费增加；
2. 法院办案案件数量增加，导致办案业务费增加

四、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金堂县人民法院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保障人民法院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以及承担全县审判事业发展相关工作。

基本支出，是用于保障人民法院院机关、下属人民法庭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是用于保障人民法院机关、下属人民法庭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按支出功能分类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公共安全支出 2251.99 万元，主要用于人民法院工作人员的工资及退休人员的人员退休费支出，日常运转的公共经费支出，法院审判事业经费支出。

（二）医疗卫生支出 25.01 万元，主要用于人民法院医疗保险经费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 38.05 万元，主要用于人民法院工作人员缴交住房公积金。

金堂县人民法院 2014 年收支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4 年决算数	项 目	2014 年决算数
一、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2315.05	一、公共安全支出	2251.99
二、行政单位教育收费收入			
三、事业收入		二、医疗卫生支出	25.01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转移性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38.05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从其他部门取得的收入			
从不同级政府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315.05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315.05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四、事业单位结余分配	
八、上年结转		其中：转入事业基金	
其中：事业单位经营亏损		五、结转下年	
		其中：事业单位经营亏损	
收 入 总 计	2315.05	支 出 总 计	2315.05

金堂县人民法院 2014 年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 注
类	款	项					
			合计	2315.05	1469.81	845.24	
204			法院	2251.99	1406.75	845.24	
204	05		公共安全	2251.99	1406.75	845.24	
204	05	01	行政运行	1406.76	1406.75		
204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	839.94		839.94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5.3		5.3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 生育支出	25.01	25.01		
210	05		医疗保障	25.01	25.01		
210			行政单位医疗	25.01	25.0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8.05	38.05		